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与中国稀土集团 签订《共建稀土创新基地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集团”）与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稀土集团”）签订《共建稀土创新基地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协议”）。本协议是阐述双方合作意向、目标、内容和模式的框架性文件，具体合作项目以各方签署的相关合作协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 风险提示：本协议为框架性文件，是基于签约方的合作意向而达成的约定，不对双方投资及具体合作事项产生约束。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政策、市场、技术、经营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因素，存在协议履行效果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大稀土科技创新工作力度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有研集团发展战略，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与中国稀土集团签署《共建稀土创新基地合作协议》。协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双方的基本情况

1、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字：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02MA7FK4MR44

成立时间：2021-12-22

注册地：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敖宏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矿产资源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企业介绍：中国稀土集团是在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稀土资产重组整合的基础上，引入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市场化原则组建的以中重稀土为主的大型稀土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监管的股权多元化中央企业，业务范围涵盖稀土科技研发、勘探开发、冶炼分离、精深加工、下游应用、成套装备、技术咨询服务、进出口及贸易等领域，具备稀土全产业链发展能力，致力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稀土企业集团。

2、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字：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40000094XW

成立时间：1993-03-20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新外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赵晓晨

注册资本：30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金属、稀有、稀土、贵金属材料及合金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和精细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池及储能材料、电讯器材、机械电子产品、环保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生产、研制、销售；信息网络工程的开发；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金属及制品分析测试；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进出口业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广告发布。

企业介绍：有研集团成立于 1952 年，是中国有色金属行业综合实力雄厚的研究开发和高新技术产业培育机构，是国资委直管的中央企业，中国稀土集团的股东单位。有研集团的稀土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是我国从事稀土研究最早、科技成果及转化最多的单位之一，研发领域覆盖了稀土选冶与分离提纯、稀土磁、光、电、催化、抛光等多种高端稀土功能材料及应用全产业链，先后向行业输出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共性关键产业化技术，援建了多家大型稀土企业和研发机构，培养并向行业输送了一批批高层次创新人才，60%以上科技成果实现产业化成果转化，是中国稀土工业技术的主要发源地，为中国稀土工业体系的建立和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有研集团为上市公司有研新材的控股股东。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由有研集团与中国稀土集团于2022年7月19日在北京签署。

（三）签署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与中国稀土集团之间签署的框架性文件，无需履行公司相关审批或备案程序。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的背景与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大稀土科技创新工作力度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有研集团发展战略，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与中国稀土集团签署《共建稀土创新基地合作协议》，旨在充分发挥双方各自特色优势，本着“国家使命、需求牵引，同轨共进、强强联合，共建共享、协同发展”的理念开展紧密合作，共同促进稀土产业绿色可持续发展。

（二）合作的主要内容

在创新平台建设方面，有研集团支持中国稀土集团与有研新材在稀土领域开展资本合作，共同打造国际一流的稀土材料创新高地及稀土工程化高端人才培养

基地；在科技与产业发展方面，围绕国家及行业重大战略需求，开展稀土战略前沿技术及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利用中国稀土集团资源优势及有研集团在稀土功能材料方面的技术积累和产业基础等优势，共同打造世界一流的稀土新材料产业集群；在咨询服务与人才培养方面，有研集团可为中国稀土集团提供稀土科技及产业发展战略咨询和人才培养等服务，双方探索研究生联合培养机制。

（三）其他事宜

本协议是阐述双方合作意向、目标、内容和模式的框架性文件，具体合作项目以各方签署的相关合作协议为准。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框架性文件，是基于签约方的合作意向而达成的约定，不对双方投资及具体合作事项产生约束。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政策、市场、技术、经营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因素，存在协议履行效果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